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FFLUENT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6)

網址：<http://www.affluent-partners.com>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31,159	16,589
銷售成本		<u>(31,037)</u>	<u>(29,904)</u>
毛利／(毛損)		122	(13,315)
其他虧損，淨額		(1,200)	(620)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公平值收益		-	1,215
計提其他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5,053)	-
撥回／(計提)應收貨款之預期 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352	(15,610)
銷售開支		(493)	(247)
行政開支		<u>(6,861)</u>	<u>(12,723)</u>
營運虧損		(12,133)	(41,300)
財務收益		2	5
財務成本		<u>(2,264)</u>	<u>(2,278)</u>
財務成本，淨額		<u>(2,262)</u>	<u>(2,273)</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14,395)	(43,573)
所得稅	6	<u>-</u>	<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u>(14,395)</u>	<u>(43,573)</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8		
— 基本和攤薄		<u>(5.39)港仙</u>	<u>(20.78)港仙</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4,395)	(43,573)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2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20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4,395)</u>	<u>(43,553)</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9月30日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1	533
使用權資產		690	1,21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9	-	-
非上市物業基金	12	-	-
		<u>1,131</u>	<u>1,749</u>
流動資產			
存貨		20,909	24,82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34,646	40,765
現金及等同現金		25,496	24,424
		<u>81,051</u>	<u>90,016</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14,337	13,922
其他借款	14	30,000	30,000
租賃負債		562	1,271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39	339
		<u>45,238</u>	<u>45,532</u>
流動資產淨值		<u>35,813</u>	<u>44,48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944</u>	<u>46,23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7	288
		<u>167</u>	<u>288</u>
資產淨值		<u>36,777</u>	<u>45,945</u>

		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5	6,393	5,328
儲備		<u>30,384</u>	<u>40,617</u>
總權益		<u><u>36,777</u></u>	<u><u>45,945</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於2014年5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已由香港九龍尖沙咀寶勒巷22至24號雲龍商業大廈6樓A室更改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10至116號永恆商業大廈9樓906室，自2021年11月12日起生效。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i)珍珠及珠寶產品之採購、加工、設計、生產及批發分銷及(ii)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分部之營運，目標為包括投資於房地產代理業務及房地產投資基金，以及其他潛在投資機遇。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百事威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之最終控制方為陳永勝先生及許嘉敏女士。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章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於本期間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披露事項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已根據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報告之資料釐定，有關資料可用作評估表現及作出策略性決定。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構建及獨立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其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本集團現時有兩個經營分部：

- (a) 銷售珍珠及珠寶產品 設計及銷售珠寶產品，以及銷售珍珠
- (b) 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 房地產金融資產投資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執行董事根據分部業績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此計量基準不包括經營分部非經常性支出及企業開支之影響。提供予執行董事之其他資料按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可呈報分部收益、業績、資產、負債及其他選定財務資料之分析如下：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珍珠 及珠寶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及財務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30,183</u>	<u>976</u>	<u>31,159</u>
分部虧損	<u>(5,389)</u>	<u>(4,742)</u>	<u>(10,131)</u>
財務收益			2
財務成本			(2,264)
未分配企業開支			<u>(2,00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14,395)</u></u>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珍珠 及珠寶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及財務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15,492</u>	<u>1,097</u>	<u>16,589</u>
分部(虧損)溢利	<u>(41,254)</u>	<u>1,976</u>	<u>(39,278)</u>
財務收益			5
財務成本			(2,278)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淨額			176
未分配企業開支			<u>(2,19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43,573)</u></u>

上文呈報之分部收入指由對外客戶產生之收益。期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惟並無分配中央行政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及薪金以及本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產生之其他經營開支、若干其他虧損／收益及財務收益及成本。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2021年9月30日

以下為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分類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分析：

	銷售珍珠 及珠寶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及財務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 香港	47,033	63	47,096
— 英國(「英國」)	—	25,410	25,410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3,854	—	3,854
	<u>50,887</u>	<u>25,473</u>	<u>76,360</u>
未分配企業資產			<u>5,822</u>
資產總值			<u>82,182</u>
分部負債			
— 香港	(4,904)	(1,083)	(5,987)
— 中國	(849)	—	(849)
	<u>(5,753)</u>	<u>(1,083)</u>	<u>(6,836)</u>
未分配企業負債			<u>(38,569)</u>
負債總額			<u>(45,405)</u>

於2021年3月31日

	銷售珍珠 及珠寶產品 千港元 (經審核)	策略投資 及財務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 香港	52,468	60	52,528
— 英國	—	33,394	33,394
— 中國	3,227	—	3,227
	<u>55,695</u>	<u>33,454</u>	89,149
未分配企業資產			<u>2,616</u>
資產總值			<u>91,765</u>
分部負債			
— 香港	(4,138)	(1,536)	(5,674)
— 中國	(1,013)	—	(1,013)
	<u>(5,151)</u>	<u>(1,536)</u>	(6,687)
未分配企業負債			<u>(39,133)</u>
負債總額			<u>(45,820)</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及若干現金及等同現金不計入個別分部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除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其他借款不計入個別分部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珍珠 及珠寶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及財務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量分部虧損及分部資產所計入之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2)	-	(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6)	-	(526)
撥回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352	-	1,352
計提其他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	(5,053)	(5,053)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8,600)	-	(8,600)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珍珠 及珠寶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策略投資 及財務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量分部虧損及分部資產所計入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79)	(30)	(3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10)	(208)	(9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93	-	93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33	-	33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公平值收益	-	1,215	1,215
計提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5,610)	-	(15,610)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15,532)	-	(15,532)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英國及歐洲經營。本集團按經營所在地劃分之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及按資產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列如下：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北美洲#				
— 美國	26,853	10,123	—	—
歐洲				
— 法國	507	—	—	—
— 瑞士	337	—	—	—
— 英國	976	1,189	—	—
— 其他	59	773	—	—
香港	1,385	3,908	578	1,098
亞洲國家(不包括香港及韓國)				
— 中國	4	7	553	651
— 日本	—	84	—	—
— 其他	5	—	—	—
其他	1,033	505	—	—
	<u>31,159</u>	<u>16,589</u>	<u>1,131</u>	<u>1,749</u>

* 非流動資產僅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銷售珍珠及珠寶產品分部包括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與一名位於美國的個別客戶交易之收入約為25,072,000港元(2020年：7,979,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80%(2020年：48%)以上。

分部資料之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以下為在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內扣除／(計入)並列為營運項目之金額分析。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不包括存貨減值撥備	21,041	11,193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8,600	15,53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其他福利、養老金成本及社會保障成本	5,124	10,840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1,271
減：購股權失效	—	(1,447)
	<hr/>	<hr/>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淨額	—	(176)
	5,124	10,664
(撥回)／計提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352)	15,610
計提其他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5,05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	3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6	918
經營租賃付款	77	82
租賃負債利息	38	1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93)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	(33)
	<hr/> <hr/>	<hr/> <hr/>

[#] 該金額已計入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之「銷售成本」。

6. 所得稅抵免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2020年：無)。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繳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之溢利將按16.5%繳稅。不符合資格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稅之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例、規例及實施指引註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25%之稅率(2020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2008年1月1日開始，除非稅務條約予以減少，中國稅法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因產生盈利向其中國以外的直接控股公司分配的股息繳納10%預扣稅。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20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約14,395,000港元(2020年：43,57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267,250,000股(2020年：209,655,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除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購股權。購股權攤薄影響之計算乃以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全年市場股份價格)收購之股份數目釐定。按上述計算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進行比較。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假設轉換有關購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Campfire集團之投資	—	—

於2019年6月10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該等賣方已同意出售，而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收購銷售股份(相當於Guardian City Limited(「Guardian City」)已發行股本之30%)，總代價約為176,005,000港元，當中以現金支付10,000,000港元及透過本公司按每股股份1.085港元發行153,000,000股股份(相當於166,005,000港元)之方式支付。於2019年6月25日，收購事項已完成。於交易完成後，Guardian City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Guardian City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持有Campfi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統稱「Campfire集團」)之62.55%股權。Campfire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共享工作空間營運。於收購事項日期，Campfire集團營運合共13個共享工作／共享居住空間。交易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28日、2019年6月10日及2019年6月25日之公告。

於完成日期，Campfire集團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約為25,926,000港元。管理層經參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公司華坊諮詢評估有限公司(「華坊」)根據用於初創業務之市場法估計的Campfire集團100%股權的公平值估值對代價進行評估。鑑於香港共享工作空間行業之未來發展潛力，本集團確認商譽約171,140,000港元，並呈列為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2019年8月1日，本集團與Campfire集團訂立貸款融資協議，受條款及條件規限，並按本集團之酌情權，向Campfire集團授出本金額最多為25,000,000港元之貸款，按年利率15%計息，由提取日期起至最後償還日期為期12個月。貸款融資協議於2020年7月31日已屆滿，於融資期內並無金額已獲動用。

於2021年2月，Campfire集團通過在股東中轉讓及配發Guardian City及Campfi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股份進行股本重組。完成股本重組後及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不再持有Guardian City的任何股權及直接持有Campfi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2.5%。有見於此，由於投資目的乃為長期投資，本公司董事於完成日期將Campfire集團的投資由聯營公司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直至報告期間，本集團就收購事項向該等賣方支付部分現金代價6,000,000港元，而未償還餘額4,000,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其他應付賬款(附註13)。

減值評估

自2019年6月起，社會運動一直對香港經濟活動造成打擊。香港營商環境變得不確定及充滿挑戰，以及消費者信心疲弱，中國大陸訪港遊客人數下降。Campfire集團客戶的業務受到重大影響，導致對Campfire集團共享工作空間的需求下降。此外，自2020年1月爆發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以來，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其他國家實施出行限制、公共衛生措施及旅客檢疫規定，對Campfire集團之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其進一步導致對共享工作空間的需求及共享工作空間的平均租金收入下降。為減少虧損及維持Campfire集團之業務，Campfire集團的管理層已透過關閉13個香港場所中的11個場所而縮減香港共享工作空間網絡的規模。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投資的公平值根據Campfire集團的最新財務狀況及表現釐定。此外，由於2020年初以來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及持續的出行限制對共享工作空間行業造成不利影響，本公司董事估計投資的公平值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接近零。因此，概無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公平值變動。

1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Dellos Group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Dellos集團**」)之33%股權，當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比例 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1年 9月30日	2021年 3月31日	
直接持有				
Dellos Group Limited	開曼群島	33%	33%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Natural Spring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33%	33%	投資控股
Dellos F&B Co., Ltd (「 Dellos F&B 」)	韓國	33%	33%	製造、銷售及分銷果汁 及其他飲品產品
Dello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33%	33%	買賣飲品產品

上述聯營公司之財務報告日期與本集團者並不相同，原因為該等公司之財政年度為截至12月31日或6月30日止。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於Dellos集團之投資及向其作出之貸款已全數撇減。本集團於2018年6月20日接獲Dellos集團之管理層通知，Dellos F&B已於2018年2月13日向首爾重整法院(「**法院**」)提交申請啟動重整程序(「**重整程序**」)，且法院已於2018年10月17日批准重整計劃。

重整計劃(「**重整計劃**」)涉及(其中包括)削減或豁免Dellos F&B結欠的未償還債務、將債權人的全部或部分申索轉化為Dellos F&B的股份以及餘下債務的還款方案。重整計劃已提交Dellos F&B的債權人及股東以及法院以尋求批准。

根據本集團法律顧問之意見，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於Dellos F&B之股權將很可能會被減少。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自提交申請啟動重整程序日期起，Dellos F&B已不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且重整計劃導致本集團於Dellos集團之股權並無重大價值，原因為(i) Dellos集團於提交申請啟動重整程序日期前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為Dellos F&B；(ii) Dellos集團於Dellos F&B之股權將很可能遭非常大幅攤薄；(iii) Dellos F&B之重大決定須經法院批准；及(iv) 於重整期內將不會獲派股息。Dellos集團被認為將極不可能為本集團帶來任何未來經濟利益。

根據本集團法律顧問之意見，Dellos F&B之管理層於2020年7月16日在韓國法院進入破產程序。一旦破產程序獲確認，重整計劃將不再存在，且本集團收回任何未償還債務之機會將會很微。有鑑於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獲授權發佈財務報表當日，投資成本以及應收貸款及利息不大可能收回。

1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貨款(附註a)	7,915	5,48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b)	26,731	35,285
	<u>34,646</u>	<u>40,765</u>

附註：

(a) 應收貨款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貨款—總額	32,834	31,751
減：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919)	(26,271)
應收貨款—淨額	<u>7,915</u>	<u>5,480</u>

應收貨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報告日期根據發票日期(與各自收入確認日期相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888	4,501
31至90日	1,027	494
91至180日	—	485
	<u>7,915</u>	<u>5,480</u>

本集團向客戶之零售銷售主要以現金或透過信用卡付款作出。信用卡銷售產生之應收貨款通常於一至兩個營業日內結算。根據行業慣例並考慮彼等之信譽、還款記錄及成立年份，本集團一般向餘下客戶授出30日至120日之信貸期。具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大型或歷史悠久客戶可獲授較長信貸期。

該等應收貨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報告日期根據到期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尚未逾期	-	383
逾期：		
1至30日	6,912	4,170
31至90日	1,003	442
91至180日	-	485
	<u>7,915</u>	<u>5,480</u>

本集團並無就上述應收貨款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或其他信用增級。

(b)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	25,465	33,684
按金	550	539
預付款項	716	1,062
	<u>26,731</u>	<u>35,285</u>

附註：

於2017年11月10日，本集團訂立投資協議，並認購Wonderland (UK) Holdings Limited (「Wonderland (UK)」)發行之若干可換股貸款票據。本金額為3,500,000英鎊(相當於約36,050,000港元)，其按每年6厘之利率計息，並須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成為應付或贖回之日期予以支付。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到期日為2020年11月9日，並將按本金額之100%贖回。

於2020年11月9日，所有可換股貸款票據到期且本集團概無行使轉換權。尚未償還本金額3,500,000英鎊及應計利息約571,000英鎊未結付。於到期日，本公司董事重新評估持有可換股貸款票據的業務模式。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選擇不轉換將貸款票據轉換為Wonderland (UK)的普通股的任何轉換權，及本集團持有該等應收賬款的目的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後者純粹為尚未償還本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付款，因此，應收賬款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故此，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類別的可換股貸款票據重新分類為攤銷成本計量類別。

於2021年9月30日，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尚未償還本金額約2,421,000英鎊(相當於約25,41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2,930,000英鎊(相當於約29,907,000港元))確認為應收賬款及計入其他應收賬款。於2021年9月30日，尚未償還本金額的賬面總值為約2,930,000英鎊(相當於約30,749,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2,930,000英鎊(相當於約31,319,000港元))尚未結付及計提信貸虧損撥備約509,000英鎊(相當於約5,342,000港元)(2020年：無)。於2021年9月30日，累計應收利息已結付及撥回信貸虧損撥備約27,000英鎊(相當於約289,000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累計應收利息為221,000英鎊(相當於約2,364,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未償還本金額將會於2021年年末前結付。該應收款項由Wonderland (UK)的股東擔保，並作為其他借款28,000,000港元的抵押(附註14(i))。

12. 非上市物業基金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物業基金	-	-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收購非上市物業基金(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4,180股不可贖回、無表決權之參與股份。

非上市物業基金之投資目標為通過將其可供投資之資產投資於英國住宅房地產項目，以達致資本增值。

投資為非上市，而本集團並無權力監管或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自其業務中獲得利益，而本公司董事將非上市物業基金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英國脫歐之不明朗因素及2019冠狀病毒病對英國物業市場造成深遠影響。本公司董事注意到物業市場於多個方面受不利影響，包括物業定價及融資。據觀察，倫敦物業價格於2020年下滑。儘管英國於2020年1月31日脫歐，其對監管、勞工及與歐盟之間之貿易關係等相關不明朗因素繼續影響商業及投資氣氛。英國脫歐及2019冠狀病毒病繼續為英國經濟之主要不明朗因素，而2019冠狀病毒變種病毒株及下一波冠狀病毒疫情及英國脫歐可能進一步拖慢疫情引發衰退過後之經濟復甦。

本集團認為，倘主要不明朗因素持續，則存在英國物業價格大幅下跌之風險。鑑於上述英國物業市場之情況，本集團認為此乃本集團解除及解放其對伴隨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物業項目作進一步付款合共約34,200,000港元之繁重義務之機會。此外，經考慮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務策略，本集團認為相關解除將可釋放資金及提升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本集團其後在運用及重新分配其資源方面將享有更大靈活彈性，包括對其他合適投資項目作出投資。本集團將進一步使用其作為上市公司之資源，為具有合理確定性之可行且有利可圖收購項目增值，從而提升其盈利能力及回報。交易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4日的公告內披露。

有見於此，本公司董事決定暫停透過基金對英國物業進行投資，而所有按金款項被沒收及評定基金之公平值等於零，因此，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公平值虧損約4,710,000港元。

13.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貨款	3,906	2,453
應計薪金及僱員福利	996	722
其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計費用	9,435	10,747
	<u>14,337</u>	<u>13,922</u>

於報告日期，應付貨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3,865	2,153
61至120日	15	141
120日以上	26	159
	<u>3,906</u>	<u>2,453</u>

於2021年9月30日，收購Campfire集團之應付代價4,0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4,000,000港元)(附註9)及應付利息約1,16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1,109,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其他借款

	於2021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借款—有抵押		
一年內到期(附註(i))	28,000	28,000
其他借款—無抵押		
一年內到期(附註(ii))	2,000	2,000
	<u>30,000</u>	<u>30,000</u>

附註：

- (i)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為28,0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28,000,000港元)之有抵押其他借款按固定年利率15.0%計息，並預定於2022年7月25日償還，其中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款。借款由本集團的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其他借款由其他應收賬款(附註11(b))抵押，借款總額為28,000,000港元連同應計利息(如有)。
- (ii) 於2021年9月30日，賬面值為2,0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2,000,000港元)的無抵押其他借款按固定年利率12%計息，須於2019年11月8日起12個月內償還。借款於2020年11月7日到期，而在到期日並無作出還款。於2021年9月30日，借款為須按要求償還，固定年利率為12%。借款由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陳永勝先生提供。

到期款項乃根據各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	10,000
股份合併之影響(附註(b))	<u>(4,500,000)</u>	<u>—</u>
於2020年9月30日、2021年4月1日及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1,849,950	3,700
配售新股份(附註(a))	369,900	740
股份合併之影響(附註(b))	<u>(1,997,865)</u>	<u>—</u>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221,985	4,440
配售新股份(附註(c))	<u>44,392</u>	<u>888</u>
於2021年4月1日(經審核)	266,377	5,328
配售新股份(附註(d))	<u>53,272</u>	<u>1,065</u>
於202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319,649</u>	<u>6,393</u>

附註：

- (a) 於2020年5月14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若干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369,9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25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約461,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7日的公告所詳述傳訊令狀之和解。因此，本集團的股本增加約740,000港元及餘額約8,047,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 (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9月3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股份合併已獲批准，並已自2020年9月7日起生效，當中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每十股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面值為每股合併股份0.02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1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合併股份，其中221,984,964股合併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股份合併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10日之通函內披露。
- (c) 於2021年1月7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若干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44,392,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16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約229,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部分償還本集團於2021年1月12日到期的貸款及應計利息。據此，本集團股本增加約888,000港元及餘額約4,033,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 (d) 於2021年9月1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若干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53,272,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03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約259,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因此，本集團的股本增加約1,065,000港元及餘額約4,162,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概覽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或「**2021年上半年**」)之業績。於本期間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4,4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020年上半年**」): 43,6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珍珠及珠寶業務分部

本集團是世界最大的珍珠貿易商、採購商及加工商之一，客戶遍佈全球50個國家及地區。憑藉自身的競爭優勢，包括與客戶及供應商密切而穩定的關係，本集團推出了垂直結合的產品系列，並在珍珠珠寶業界建立崇高聲譽。

本期間，全球珍珠及高級珠寶市場氣氛持續疲弱，以致本集團之珍珠及珠寶產品需求亦受衝擊。自2020年1月以來，多個國家已實施出行限制、公共衛生措施及旅客檢疫規定，以控制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疫情**」)，而疫情於本期間後仍然延續，導致全球消費者信心減弱，其降低珍珠及珠寶產品對本集團之總銷售貢獻(2021年上半年：30,2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15,500,000港元)。2021年上半年之珍珠及珠寶產品之資本回報為約(11.3%)(2020年上半年：(50.3%)。

本集團將繼續嚴格監控成本，同時改善業務效率及生產力，以維持競爭力。本集團將於疫情趨於穩定後，繼續積極參加世界各地多個重要的珠寶首飾展覽會，以拓展更多元化的客戶基礎。

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分部

於本期間，透過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分部，本集團維持房地產投資業務。此分部已投入運作，其目標包括投資於房地產代理業務及共享工作空間行業，以及其他潛在投資機會。

於2018年2月22日，本集團與Orient Capital Opportunity Fund SPC（「投資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根據認購協議及私人配售備忘錄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參與股份，其價值相當於有關Orient Capital Real Estate Fund SP（「子基金」）的投資基金中76,000,000港元。子基金之主要投資目標為透過僅投資於位於倫敦西部之一項住宅房地產項目（「該項目」）實現資金回報。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向子基金出資41,800,000港元。

經該項目之賣方（「賣方」）與投資基金磋商後，賣方表示同意(i)撤銷該物業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及解除買方（為子基金的全資附屬公司）（「買方」）於買賣協議項下之一切責任及義務；及(ii)解除擔保人（包括本公司）有關擔保之責任及義務（統稱「撤銷及解除」），而按金及分期付款將由賣方沒收（「沒收」）。

經考慮英國於英國脫歐後之物業市場及鑑於疫情，以及本集團解除及解放其對伴隨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物業項目作進一步付款合共約34,200,000港元之繁重義務之機會，本公司已認可撤銷及解除與沒收。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獲投資基金知會，根據賣方與買方訂立之撤銷協議及賣方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提供之解除契據，撤銷及解除已生效。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再確認於子基金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約4,700,000港元。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2018年3月2日及2021年5月14日之公告。

於2019年6月10日，本集團與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該等賣方已同意出售，而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收購銷售股份（「收購事項」）（相當於Guardian City Limited（「Guardian City」）已發行股本之30%），總代價將為176,005,000港元（「總代價」）。總代價176,005,000港元將由本集團透過以(i)現金金額10,000,000港元及(ii)促使本公司於完成時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085港元向該等賣方配發及發行153,000,000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於2019年6月25日，根據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18年9月28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一般授權向該等賣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於完成時，本集團、賣方1及賣方2分別於Guardian City之30.0%、20.4%及14.4%股權中擁有權益。因此，Guardian City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Guardian City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持有Campfi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ampfire Holdings」）之62.55%股權。Campfire Holdings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Campfire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Campfire集團」）主要於香港以Campfire品牌從事共享工作空間營運。收購事項之詳情於本公司分別於2019年5月28日、2019年6月10日及2019年6月25日作出之公告內披露。

自2019年6月起，社會運動一直對香港經濟活動造成打擊。香港營商環境變得不確定及充滿挑戰，以及消費者信心疲弱，中國大陸訪港遊客人數下降。因此，Campfire集團客戶的業務受到重大影響，導致對Campfire集團共享工作空間的需求下降。此外，自2020年1月疫情爆發以來，香港政府及其他國家實施出行限制、公共衛生措施及旅客檢疫規定，對Campfire集團之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其進一步影響對共享工作空間的需求及共享工作空間的平均租金收入。為減少虧損及維持Campfire集團之業務，Campfire集團的管理層已縮減香港共享工作空間網絡的規模。因此，Campfire集團已關閉13個香港場所中的11個場所，而本集團已根據上述評估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對Guardian City之投資成本作出悉數減值。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取消確認Campfire集團投資為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將投資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展望未來，隨著貸款票據完成、進行其房地產代理業務及投資於共享工作空間行業，我們預期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分部將可多元化發展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且不時為本公司可使用資金產生更多投資回報。鑑於近期市場低迷、英國脫歐之不明朗因素及疫情，我們考慮盡量減少於英國之投資。我們預期該分部將可成為本公司的未來增長動力之一，且我們將繼續尋找適合的投資項目。本集團將進一步利用其作為上市公司的資源為收購項目增值，以提高其盈利能力及回報。

訴訟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其他重大訴訟或仲裁。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2020年6月1日，根據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於2020年5月14日訂立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2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69,9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6%。

上述配售股份已根據於2019年9月27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8,72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7日之公告中詳述有關傳訊令狀之和解。交易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4日、2020年5月15日及2020年6月1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8,820,000港元，當中3,290,000港元用於償付申索及餘額約5,53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

於2021年1月21日，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2021年1月7日訂立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16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44,392,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

上述配售股份已根據於2020年9月1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4,900,000港元將用作部分償還本集團貸款及應計利息約3,800,000港元及餘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交易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7日及2021年1月21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4,900,000港元，當中3,800,000港元用於部分償付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及餘額約1,1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

於2021年9月28日，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2021年9月1日訂立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3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53,272,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上述配售股份已根據於2021年8月26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5,200,000港元將用作部分償還本集團貸款及應計利息約1,000,000港元及餘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交易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日及2021年9月28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5,200,000港元，該金額尚未動用。

財務回顧

本集團目前主要從事珍珠及珠寶產品之採購、加工、設計、生產及批發分銷，以及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之營運。

收入及毛利

本期間之收入有所增加(2021年上半年：31,2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16,600,000港元)，當中包括珍珠及珠寶銷售約30,2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15,500,000港元)，以及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利息收入約1,0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1,100,000港元)，主要由於珍珠及珠寶產品銷售增加所致。

毛損減少約13,400,000港元或100%至毛利約1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毛損13,300,000港元)。2021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為0.4%(2020年上半年：毛損率為80.1%)，主要由於為存貨減值虧損計提撥備8,600,000港元(2020年：15,500,000港元)。

銷售及行政開支(「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銷售開支約5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200,000港元)及行政開支約6,9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12,700,000港元)。銷售及行政開支減少約5,500,000港元或42.6%至2021年上半年之約7,4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12,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部署之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減少約29,200,000港元或67.0%至2021年上半年之約14,4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43,600,000港元)，主要由於收入大幅增加及行政開支減少。

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

本期間，本集團透過結合營運所得現金、股份配售所得款項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總權益為約36,8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45,900,000港元)，較2021年3月31日減少約19.8%，主要由於本期間虧損所致。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等同現金約25,5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24,400,000港元)。現金及等同現金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約35,8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44,500,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8倍(2021年3月31日：2.0倍)。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之尚未償還借款為30,0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30,000,000港元)，其中借款28,0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28,000,000港元)乃由賬面值為25,400,000港元(2021年3月31日：31,300,000港元)的其他應收賬款作抵押，年利率為15%及其年期為18個月。計及備用現金及等同現金及營運所得現金，本集團有充足之財務資源應付未來預期之流動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承擔。

資本結構

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每股面值0.02港元之319,648,964股(2021年3月31日：266,376,964股)（「股份」），而其已發行股本為6,392,980港元(2021年3月31日：5,327,539港元)。

於2021年1月7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若干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44,392,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16港元。據此，本集團股本增加約888,000港元及餘額約4,033,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於2021年9月1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向若干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53,272,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03港元。據此，本集團股本增加約1,065,000港元及餘額約4,162,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法定或已發行股本於回顧期間內概無變動。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合共為零(2020年上半年：20,000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承受美元、英鎊及人民幣等各種貨幣之外匯匯率波動，本集團於本期間主要採用上述外幣進行交易。

由於港元及美元仍在既定範圍內保持聯繫匯率，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美元外匯風險。本集團有附屬公司於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包括收入、開支及其他融資活動)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於英格蘭經營投資，而該等投資以英鎊計值。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可於適當時使用遠期外匯合約等對沖衍生工具，以管理其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聘用48名(2021年3月31日：49名)僱員，當中17名(2021年3月31日：18名)僱員在香港工作。本期間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強制性公積金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約為5,100,000港元(2020年上半年：10,700,000港元)。僱員之薪酬乃以彼等之表現及經驗為基準。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年終酌情花紅及購股權計劃)則參照市況及個別表現釐定。

財務擔保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財務擔保。

展望

憑藉房地產代理投資業務及共享工作空間行業，我們預期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分部將可分散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且不時為本公司可使用資金產生額外投資回報。我們預期該分部將可成為本公司的增長動力，並將於未來繼續積極尋找適合的投資項目。

整體而言，疫情對於本集團業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雖然本集團的珍珠及珠寶產品分部收益於期內增加，基於本公司目前的觀察及估計，鑑於疫情導致消費模式變化，整體下滑趨勢預期將在一定程度上持續至下一年。本集團現正採取所有實際可行措施以應對前方的挑戰，同時爭取採用最高的預防標準以保護員工及客戶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持續監控疫情發展及其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並積極應對疫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衝擊。

本集團會進一步利用上市公司的資源為收購項目增值，以提高其盈利能力及回報。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已成熟的珍珠及珠寶業務之發展，積極參加世界各地多個重要的珠寶首飾展覽會，優化業務效率及生產力，以維持競爭力。疫情尚未穩定，董事預期來自珍珠及珠寶業務的收益將進一步下滑。

憑藉現有策略投資及財務服務分部之發展，本集團將更集中其投資及業務於房地產、共享工作空間以及投資及資產管理行業。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深明達致配合其業務所需且符合其所有權利相關人士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之重要性，而董事會一直致力進行有關工作。董事會相信，高水準企業管治能為本集團奠定良好架構，紮穩根基，不單有助管理業務風險及提高透明度，亦能維持高水準問責性及保障權利相關人士之利益。

本集團已參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採納企業管治政策，為本集團應用企業管治原則提供指引。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倘適用)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行政總裁，而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共同分擔。董事認為，目前安排屬有效及高效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確認，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善能先生、李健強先生及董波先生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承董事會命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子堅

香港，2021年1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鄭子堅先生(主席)、梁奕曦先生及張詩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健強先生、趙善能先生及董波先生。